

中国石化山东泰山石油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中国石化山东泰山石油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（临时）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22日向各位董事发出，会议于2023年12月28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明昌先生主持，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《独立董事管理制度》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，规范独立董事行为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上市公司治理中的作用，促进提高上市公司质量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制度改革的意见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修订本制度。原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的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同时废止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具体内容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

《独立董事管理制度》。

二、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

为明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组成和职责，规范工作程序，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修订本工作细则。原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的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同时废止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具体内容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 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。

三、《内部控制手册》

为规范经营管理行为，防范风险，促进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，提高管理水平，保障实现发展战略，遵循外部监管要求，提升内部控制的健全性和有效性，落实企业的内控责任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》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《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》《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》以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修订本手册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石化山东泰山石油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3年12月29日